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办法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发挥“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作用，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级单位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所有公司制企业，包括公司、全资投资公司、控股投资公司。

本办法所称全资投资公司、控股投资公司（以下统称下属各单位），是指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制度中规定的公司制的全资投资企业和控股投资企业，不含合伙制企业。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内部控制，是由企业董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

第四条 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五条 公司党委负责全面领导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得到严格遵循和落实，不断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第六条 公司董事会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推动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决定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事项。

第七条 公司经理层发挥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作用。组织贯彻落实公司党委、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工作的各项要求，指导公司各部门、分公司（以下统称各部门）开展内部控制管理工作，批准内部控制具体规章制度。

公司主要负责人为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内部控制管理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公司领导统筹组织各项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对内部控制管理负分管领导责任。

第八条 公司各部门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内部控制管理工作，承担内部控制管理主体责任。各部门在内部控制管理工作中，应接受内部控制管理牵头部门、监督评价部门、纪检机构和负责审计、监督追责等职能部门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负责开展职责范围内的内部控制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包括：

（一）建立健全本部门内部管理制度体系，构建分层、分类的制度体系框架，促进形成系统完备、层次分明、相互衔接、务实管用的制度体系。

（二）聚焦主要业务领域、核心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合规评价标准、监督问责机制等关键要素，明确关键环节内部控制要求和风险应对措施，确保企业内部管控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和有效执行。

（三）开展本部门的内部控制信息化管控。结合公司信息化建设要求，及时将内部控制要求嵌入各类业务信息系统，推动内部控制体系由“人防人控”向“技防技控”转变。

（四）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制定整改措施，组织实施并持续改进。

（五）对下属各单位开展相关内部控制的专业化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提供指导和帮助，加强各部门间相关内部控制信息的传导和共享。

第九条 公司发展运营部为内部控制管理的牵头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 （一）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及日常管理工作。
- （二）负责对下属各单位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监督。
- （三）制定并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四）牵头开展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文化宣传和培训。

第十条 下属各单位内部控制管理组织机构职责：

（一）建立健全本单位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落实内部控制有效运行责任，明确专门职能部门或机构统筹内部控制工作。

（二）建立健全本单位内部管理制度。

（三）加强新设立、新并入企业、新商业模式、新型业务领域的制度建设，及时准确将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行业监管及国资监管政策规定、公司管理要求转化为企业内部规章制度，实现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覆盖各业务领域和管理环节，落实到全体岗位和责任人员。

（四）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标准基础上，结合实际，按公司统一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自评价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监督评价相关工作。

（五）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制定整改措施，组织实施并持续改进。

（六）按公司要求完成内部控制其他工作。

第三章 内部控制建设与运行

第十一条 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

业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二）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三）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四）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五）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第十二条 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应当包括下列要素：

（一）内部环境。内部环境是企业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一般包括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等。

（二）风险评估。风险评估是企业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

（三）控制活动。控制活动是企业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采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

（四）信息与沟通。信息与沟通是企业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确保信息在企业内部、企业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五）内部监督。内部监督是企业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应当及时加以改进。

第十三条 公司和下属各单位应当结合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责任单位，使全体员工掌握内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情况，明确权责分配，正确行使职权。

第十四条 公司和下属各单位开展风险评估，应当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应当根据内部控制目标，

结合风险应对策略，综合运用控制措施，对各种业务和事项实施有效控制。

第十五条 公司和下属各单位应当加强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

第十六条 公司和下属各单位应以书面或者其他适当的形式，妥善保存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记录或者资料，确保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的可验证性。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内控控制的监督检查、考核评价与责任追究等要求，按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公司发展运营部负责解释和修订，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